

沅江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 2023 年沅江市部门预算的决议

(2023 年 6 月 28 日沅江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通过)

沅江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认真听取和审议了市财政局局长周武波同志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23 年部门预算（草案）的报告》。

会议认为，沅江市 2023 年部门预算草案遵循了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基本符合预算法的要求，预算安排与经济发展相协调、与财力水平相适应，合理可行。

会议决定，同意市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3 年部门预算（草案）方案，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3 年部门预算。

沅江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